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二十七屆楓之聆舞蹈比賽實施辦法(學生組)

一、活動主旨:提供中山學生展現舞蹈才能之舞台。

二、活動時間:113年11月14日(四)18:00-21:00

三、活動地點:中山女高禮堂

四、主辦單位:中山班聯 36 屆

五、指導單位:中山女高學生事務處

六、參加對象:本校學生皆可自由報名,不限制各班參賽人數,報名超過10組才辦理比賽。

七、報名辦法:

1、報名時間: 113 年 9 月 13 日(五)至 113 年 9 月 30 日(一)晚上 12:00 前 2、報名方式:

(1) 填寫線上報名表單:請於上述報名時間內,以網路表單進行報名 (https://forms.gle/EmtwebCRNJr7aRJs5)(掃描右方 QR Code),表單網址將公告於校網及中山班聯 36 屆粉專。



(2) 填寫紙本報名表:請填妥報名表,於9月26日(四)、9月27日(五)中午12:10-12:30 繳交至學務處班聯會窗口。

(網路表單和紙本擇一繳交即可。)

*参賽者名單將於10月1日(二)公告於校網及中山班聯36屆粉專。

(3) 繳交參賽音檔:

比賽:10月2日(三)至10月31日(四)晚上12:00前

請於上述時間內,將音樂剪輯後的MP3音檔(勿超過5分鐘),寄至班聯會信箱(zsca36th@gmail.com),檔名請設為:舞蹈音檔-X年X班XX號XXX。

(請打上所有組員的班級姓名座號,並以頓號隔開。*同班可打一起,並以/隔開)例:舞蹈音檔-二年信班 13 號梁昕、二年敬班 14 號林妍岑、二年智班 13 號許芸榛/17 號曾俐昕。

(4) 繳交參賽保證金:

請務必於 10 月 2 日(三)、10 月 3 日(四)中午 12:10-12:30 至學務處班聯會窗口繳交保證金 100 元。

八、活動方式:

出場順序抽籤:

(1) 請參賽者務必於 10 月 28 日(一)中午 12:10-12:30 至莊敬 3 樓選修教室(二)抽 籤決定出場順序。

*比賽出場、試跳順序將於10月30日(三)公告於校網及中山班聯36屆粉專。

- (2) 出場順序抽籤採**先到者即可先抽籤**的模式。若未於上述時間出席抽籤,將由班聯會代抽。
- 2、歌曲內容:可完整呈現整首曲目,但音檔總長勿超過5分鐘。
- 3、試跳:
 - (1)舞蹈彩排將於比賽開始前一個小時舉行,一組彩排 1 分 30 秒。
 - (2) 若有彩排需求請於報名表上勾選,未事先申請者恕不接受賽前彩排。

(3) 需要賽前彩排者,請於繳交音檔時於郵件內標註音樂欲播放秒數區間。 例:試跳1:08-1:55。(僅需走位彩排者不須標註。)

4、評審與評選內容:

- (1) 評審由班聯會宣傳組邀請具舞蹈專長且富豐富經驗之專業人士擔任。
- (2) 評分標準:臺風 10%、創意 20%、表情妝造 20%、技術 50%,由評審決裁。

5、獎勵方式:

- (1) 由評審分別評選出前五名,並頒發第一名 1500 元、第二名獎金 1000 元、第三名 獎金 500 元。第四名、第五名贈送 200 元便利商店禮券。
- (2) 人氣獎:由現場觀眾票選出人氣獎一名,並頒發獎金500元。

九、注意事項:

- 1、參賽者限本校學生,不得與外校合作。
- 2、禮堂內禁止飲食,違規者經告發扣除保證金50元。
- 3、遲交保證金、音檔或逾期繳交更改曲目者,扣除保證金50元。
- 4、已申請彩排者若當天指定時間未到場,將扣除保證金50元,請參賽者注意。
- 5、比賽 2 次點名未到者(指定集合時間前 15 分鐘、前 10 分鐘各點一次),任一次未到將 扣除**全額**保證金,在台上唱名三次仍未到者**以棄權論**。
- 6、請謹慎挑選參賽曲目,報名後僅接受更改曲目一次,更改時間:11月3日(日)晚上 12:00前。欲更改曲目者請於上述時間內將音檔寄至班聯會信箱 (zsca36th@gmail.com),並在郵件主旨標註為(舞蹈組一改)。
- 7、比賽保證金將於 11 月 18 日(一)、11 月 19 日(二)中午 12:10-12:30 於學務處班聯會 窗口進行退還。
 - *若未於規定時間內領取,則不再退還。

若對於本活動有任何疑問,歡迎聯繫中山班聯 36 屆粉專或信箱(<u>zsca36th@gmail.com</u>) 亦可詢問 班聯會活動組:活動 二智 許芸榛 0966470634 副活動 二敬 林妍岑 0970630711

中山班聯 36 届 啟 113/09/13